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黃郁雯

電話：03-3322101~7522

電子信箱：10031095@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7月20日

發文字號：桃教中字第109006257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六（1090062576_Attach01.pdf、1090062576_Attach02.pdf）

主旨：轉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
「109年跨國銜轉數位適性教育師資培育工作坊」一案，
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以下稱國教署)109年7月14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090080515號函辦理。
- 二、國教署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旨揭工作坊，其重點在協助教師透過華語能力測驗瞭解學生實際華語能力與安置策略、透過數位學習平台協助學生自學華語及提昇跨文化華語學習與輔導知能。
- 三、旨揭研習相關事項如下，全程參與其中一場者發給研習時數6小時：

(一)時間及地點：

1、臺北場：

(1)時間：109年8月17日(星期一)。

(2)地點：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圖書館校區教育大樓202

輔導室

109/07/20 14:59



1090004361

有附件



會議廳(臺北市和平東路一段129號)。

2、臺中場：

(1)時間：109年8月18日(星期二)

(2)地點：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民生校區求真樓4樓會議廳(臺中市西區民生路140號)。

(二)參與對象：國民中等以下學校行政人員及教師，已有跨國銜轉學生或已申請華語補救經費之學校行政人員及教師優先，就近參與台北或台中其中一場次。

(三)報名時間及方式：

1、109年7月15日起至109年8月10日止。

2、教師部分請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研習代碼2891682(臺北場) / 2891686(臺中場)，(網址為<https://www1.inservice.edu.tw/>)，額滿為止(請於研習前上網查閱是否錄取)。

3、非具教師身分者請至google表單(<https://reurl.cc/rxWl4r>)填寫相關報名資訊。

(四)交通與住宿：

1、本次研習僅供膳不供宿；住宿費及差旅費請向原服務單位申請，依規定報支。

2、自行開車或騎車者，車子得停放於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校本部停車場、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民生校區停車場(需自費)。

四、本局同意學校人員出席研習課程期間經學校同意後核予公(差)假登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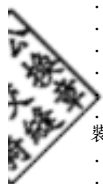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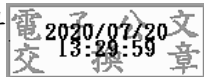
五、若有相關問題，可洽蔡小姐，TEL：02-77415131#11，E-

mail: ntnuchedu@gmail.com。

六、檢附國教署來文及旨揭工作坊實施計畫乙份。

正本：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不含秀才分校)

副本：本局國小科



裝

訂



線